

证券代码：871218

证券简称：本松新材

主办券商：民族证券

杭州本松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杭州本松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目前的业务开展情况及所处的行业发展状况，为了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营运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9年6月2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股票挂牌等相关事宜与公司股东们进行了充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若有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承诺采取回购其股份或联系第三方回购的保护措施，回购价格拟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初始成本价格，具体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如异议股东未在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同意终止股票挂牌函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向公司提出书面申请，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将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股票挂牌相关事项后10个工作日内向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时间为准。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本松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日